

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资料后，对本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我们认为，公司预计2020年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因此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[以下无正文]

独立董事：杨文斌 钱小瑜 章颖薇